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陇科学

公告编号:2016-108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中披露的协议内容仅仅为框架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为准。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陇科学”或“公司”)因筹划涉及资产收购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584,证券简称:西陇科学)自2016年9月12日开市起停牌。2016年9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3)。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筹划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6年9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公司股票自9月28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继续停牌。2016年10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9),2016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01),预计在2016年12月12日前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等相关信息。2016年10月19日、10月26日、11月2日、11月9日、11月16日、11月23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公告》。

公司原计划2016年12月12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股票于12月12日开市起复牌。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案的最终确定还需要进一步沟通、论证和细化,预计无法于2016年12月12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公司拟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同意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需要提交公司 2016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框架性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的相关股东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达成初步共识，并签订《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徐久振、招立萍、上海晶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仕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 交易各方

甲方：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汕头市潮汕路西陇中街1-3号

法定代表人：黄伟鹏

乙方：徐久振——其拥有标的公司36.99%股权

身份证号：370902196612XXXXXX

丙方：招立萍——其拥有标的公司19.82%股权

身份证号：370214198005XXXXXX

丁方：上海晶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其拥有标的公司5.18%股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700号8幢201室T座

法人代表：招立萍

戊方：上海仕创投资有限公司——其拥有标的公司1.97%股权

注册地址：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芦潮港路1758号320室

法定代表人：招立萍

标的公司：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旗港路1008号

法定代表人：招立萍

（二） 交易估值

经双方协商同意，标的公司整体估值为 8.28 亿元人民币，但最终应以各方认可的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机构经审计评估后的数据为准。甲方（含甲方旗下控股的公司以及并购基金）拟以发行股份、支付现金或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形式收购乙方、丙方、丁方、戊方分别持有的标的公司 36.99%、19.82%、

5. 18%、1.97%股权。

（三） 竞业限制义务

标的公司核心员工应在标的公司股权交割日前与标的公司签订不短于3年期限的劳动合同。

标的公司核心员工应在标的公司股权交割日前与标的公司签订竞业限制协议，其在标的公司服务期间及离开标的公司后1年内不得从事与标的公司相同或竞争的业务。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进展情况

1、公司与交易对方已经签订重大资产重组框架性协议；

2、公司已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组事项独立财务顾问，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本次重组事项法律顾问，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次重组事项的审计机构，聘请北京京都中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组事项的评估机构。

3、公司会同本次重组相关各方就标的资产范围、交易对方、交易方案、具体执行流程进行多次论证及协商。

4、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编制信息披露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继续停牌的时间安排与下一步工作计划

截至目前，公司已与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行了多次实质性谈判，并签署了框架协议，相关中介机构已全部进场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工作量大，所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最终完成，有关各方仍需对标的资产涉及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论证重组方案，公司与交易各方达成较为完善的交易协议仍需要一定时间。经审慎评估，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后3个月内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推进，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股票仍需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停牌时间自停牌首日起累计不超过6个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事项需要提交公司2016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停牌期间，公司争取早日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

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如本议案未获得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公司未能在 2017 年 3 月 12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协调各方共同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公司将积极督促中介机构尽快完成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编制符合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其它申报材料 and 信息披露文件，公司及交易对方将尽快落实、确定具体的交易方案，履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内外部决策程序，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停牌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备查文件：

- 1、西陇科学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徐久振、招立萍、上海晶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仕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23 日